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13030120200828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发证日期

2020年9月28日



建设单位	秦皇岛市海洋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秦皇岛市海港区西部旧城改造项目3-1地块一期(项目代码:2020-130302-70-02-000111)		
建设地址	河北大街以北、经文路以西、文体路以南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14400平方米 (地上建筑面积10209平方米,地下 建筑面积4191平方米)	合同价格	14350.95 万元
勘察单位	秦皇岛市建筑设计院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秦皇岛市三信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秦皇岛市建筑设计院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超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玲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伊涵(注册号:冀113192000307)	总监理工程师	公佩勇(注册号:13002853)
合同工期	2020年8月31日-2022年10月24日		
备注	1.核准工期:2020年8月31日-2022年10月23日。 2.建设内容:3#住宅楼建筑面积9675平方米(地上17层/9117平方米,地下2层/558平方米);4#住宅楼建筑面积8997平方米(地上15层/8058平方米,地下2层/939平方米);5#住宅楼建筑面积10209平方米(地上18层/9647平方米,地下2层/562平方米);9#住宅楼建筑面积14650平方米(地上27层/14042平方米,地下2层/608平方米);10#住宅楼建筑面积8572平方米(地上14层/7528平方米,地下2层/1044平方米);2#配套建筑面积1859平方米(地上3层,其中:社区服务中心313平方米,文化活动室307平方米,公厕67平方米,社区用房729平方米,居家养老服务用房360平方米,消防安防控制室83平方米);3#配套建筑面积512平方米(地上1层,其中:热力公用房259平方米,换热站253平方米);4#配套建筑面积629平方米(地上2层/开闭站);9#幼儿园建筑面积3317平方米(地上3层);幼儿园门卫1建筑面积24平方米(地上1层);南大门门卫室建筑面积10平方米(地上1层);D1#地下车库一区建筑面积22986平方米(地上1层/地下车库出入口及出地面楼梯间354平方米,地下1层/22632平方米)。 3.请于2020年9月28日前向我局证明已按承诺落实建设资金,否则将被撤销本证,追究责任,列入失信黑名单。 4.请于2020年11月28日前向我局提供开工佐证资料并及时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向相关部门报告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验收等信息。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